

台船新交艦 海巡再添生力軍

管理處



本公司承造海洋委員會海巡署艦隊分署 4 艘 4000 噸級巡防艦,第三艘「雲林艦」交艦典禮及第四艘「台北艦」命名下水聯合典禮於 113 年 3 月 9 日上午 10 時,由總統蔡英文女士主持並率同賴清德副總統、國安會顧立雄秘書長與陳文政副秘書長、總統府黃重諺副秘書長、海委會管碧玲主委、經濟部曾文生政務次長,並在高雄市陳其邁市長,和立法委員賴瑞隆委員、李昆澤委員、黃捷委員、李柏毅委員,及產官學等各界賢達人士見證下,參與台船公司高雄廠「嘉義級巡防艦第三艘雲林艦交船暨第四艘台北艦命名下水聯合典禮」活動。



「雲林艦」為本公司第三艘完工交付巡防艦,交艦後將配置於「南部地區機動海巡隊」,第4艘依「海巡艦船艇命名基本原則」以我國首都命名為「台北艦」,將依海巡署考量配置至所屬地區機動海巡隊,提供該地區更多巡護能量。

本型巡防艦,滿載排水量可達 5044 噸,能承受 10 級強風、續航力 10000 浬。並配有 3 組射程達 120 公尺的高壓水砲及中科院開發之射 控系統,可有效指揮 20 公厘遙控槍塔及鎮海武器系統。另配備精良專業醫療設備,醫療規格可做為醫療救護船,執行人道救援任務,並設置負壓隔離病房及醫療手術室,因新冠疫情精進設計,一般病床均亦可增設負壓隔離單作為防疫救援任務使用,同時也具備遠距醫療服

務系統。船艉直升機起降輔助設施,可供內政部空勤總隊黑鷹直升機及海軍反潛直升機執行起降作業,提供海上人道救援能量。系列艦同樣配置前後輔助側推進器及穩定翼等系統,有效提升執勤時船舶操控性、穩定性與舒適性。建造期間台船公司亦配合海巡署執行勤務需求,進行各項精進方案,期能提升執勤能量。

所舉行的「雲林艦」交船及「台北艦」命名下水聯合典禮是本公司為海 巡署造艦的重要成果展現。除此之外,本公司承造海巡署「100 噸級巡 防救難艇」15 艘業已全數交船服勤,「1000 噸級巡防救難艦」6 艘也已 交船 2 艘,並在去年承接「6 艘高緯度遠洋巡護船統包案」。董事長致詞 時特別提到:「近 10 餘年來,因全球經濟的大幅變化,一度造成全球將 近 80%的船廠面臨生存危機,致各造船大國須傾全力挽救狂瀾,也造成 全球商船製造業板塊的大幅移動,嚴嚴峻峻地壓制了台灣造船業空間, 好在我們這時候的國艦國造及離岸風電政策讓本公司有了生存的依附。」 本公司從政府啟動國艦國造政策於 107 年至今,目前累計承攬海委會海 巡署艦隊分署大小艦艇 31 艘。



董事長更進一步指出:「台灣四周瀕海,台船 50 年前是以造船為國家基礎重工業為上位思考而設立。50 年來主要的能量大都專注在大型商船業務。由於過去 50 年來商船設計及建造所培育出的基本功夫,才能承接國艦國造這些較商船更高階技術的造船任務,若無雄厚紮實的商船技術基礎,將不會有這幾年產出的船艦成果。台灣是海運大國,擁有全球相當多數量的船舶,如何讓商船產業能根留台灣、健全發展,仍然是我們這個海島國家發展海權,學術界培育、養成造船人才,產業界厚植相關產業鏈,必須要非常重視的課題。」本公司配合政府國艦國造政策,也不斷在技術與品質上精進,以多重管道培養造船產業優秀人才,以承造更多優良性能的海巡艦艇,執行海域治安、維護漁權、救生救難、海

洋保育及海洋事務等五大核心任務,作為我國國防戰力之最堅強後盾, 共同守護國土,以不負國人的期許。



